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BERIAN MINING GROUP COMPANY LIMITED

西伯利亞礦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42)

**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全年業績公佈及寄發年報**

茲提述西伯利亞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之公佈（「該等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核數師辭任及委任核數師之公佈。

誠如該等公佈所披露，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九日辭任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核數師及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富浩華」）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本集團核數師。由於國富浩華需要更多時間以進行及完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之審核程序，因此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及年報將分別延遲刊發及寄發。

有關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及延遲寄發年報將構成違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46條及13.49條，當中規定本公司須 (i) 於財政年度結束後不多於三個月內刊發其初步全年業績；及(ii)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日期不少於21日前（且無論如何於有關財政年度結束後不多於四個月內）向股東寄發年報。

本公司預期，倘無出現不可預期情況，則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及年報將於三個月內公佈。

本公司股份將繼續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及若干其他內幕消息之公告。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西伯利亞礦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林昊爽

香港，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之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林昊爽先生及崔峻豪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彭靄華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瑞源先生、譚德華先生及楊予穎先生。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http://siberian.todayir.com>。

* 僅供識別